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C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高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3)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553,537,000港元(2023年：約538,492,000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87,834,000港元及毛利率15.9% (2023年：毛利約94,936,000港元及毛利率17.6%)。
-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約40,419,000港元(2023年：約55,899,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3年：每股1.6港仙)。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3	553,537	538,492
服務成本		<u>(465,703)</u>	<u>(443,556)</u>
毛利		87,834	94,93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4,064	7,49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706)	(1,422)
行政開支		(40,670)	(34,102)
財務成本	5	<u>(1,722)</u>	<u>(929)</u>
除稅前溢利	6	48,800	65,977
所得稅開支	7	<u>(8,381)</u>	<u>(10,078)</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40,419</u>	<u>55,899</u>
年內應佔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792	56,477
非控制性權益		<u>(373)</u>	<u>(578)</u>
		<u>40,419</u>	<u>55,899</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基本		<u>5.10</u>	<u>7.06</u>
—攤薄		<u>5.09</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227	60,868
使用權資產		9,390	12,698
投資物業		5,452	5,673
支付壽險金		7,098	7,024
遞延稅項資產		859	3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00	5,00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66	–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1,462	924
		<u>98,754</u>	<u>92,550</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84,417	123,10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095	–
合約資產		242,049	258,488
可回收稅項		926	3,496
已抵押銀行結餘		505	12,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428	61,859
		<u>427,420</u>	<u>459,45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及應計費用	11	58,683	77,266
合約負債		6,791	16,332
應付稅項		2,971	566
銀行貸款	12	23,594	47,550
租賃負債		7,190	4,598
		<u>99,229</u>	<u>146,312</u>
流動資產淨值		<u>328,191</u>	<u>313,1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6,945</u>	<u>405,68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250	8,277
資產淨值		<u>421,695</u>	<u>397,412</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108	8,000
儲備		<u>414,727</u>	<u>390,1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22,835</u>	<u>398,179</u>
非控制性權益		<u>(1,140)</u>	<u>(767)</u>
總權益		<u><u>421,695</u></u>	<u><u>397,412</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9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自2019年10月18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19樓A室。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人士為高黎雄博士(「高博士」)及張美蘭女士(「張女士」，高博士之妻子)。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Lightspeed Limited，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通常涉及供應、安裝及保養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的機電(「機電」)工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2023年4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的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已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已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披露。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通常根據長期合約在香港提供的機電工程服務，並隨時間確認。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客戶主要為香港私營界別的業主、建築公司及承建商。本集團提供的所有機電工程服務主要為直接向客戶提供。

本集團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向本集團作出的付款乃於有關服務已經履行並獲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認證後支付。

於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時，本集團可要求若干客戶支付預付款，倘本集團在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前收到預付款，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預付款金額為止。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於履行提供機電工程服務的期間內確認，代表本集團對所履行服務享有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是以獲得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的相關認證為條件。

當有關權利於本集團的服務經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認證後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合約通常要求其一般在為客戶發出實際完工證明書後12至24個月的缺陷責任期內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其中包括主要為糾正已發現的缺陷)。缺陷責任期為保證所履行的建築服務符合約定的規範，該保證不能單獨購買。客戶每筆中期付款的5%至10%通常由客戶扣作應收保固金(計入本集團的合約資產內)，其中50%的應收保固金會在發出實際完工證明書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收回，而餘下50%的應收保固金會在相關合約規定的缺陷責任期屆滿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收回。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4年3月31日分配至有關提供機電工程服務的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為926,159,000港元(2023年：950,586,000港元)，預期將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78,504	608,96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95,517	341,617
超過兩年	52,138	—
	<u>926,159</u>	<u>950,586</u>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所確認的收益及所產生的成本，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報告及經營分部。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765	936
政府補助(附註)	-	5,624
支付壽險金的利息收入	74	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0	50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收益	33	-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56	246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32	15
其他	2,984	550
	<u>4,064</u>	<u>7,494</u>

附註：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香港政府提供與保就業計劃項下與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補貼為5,624,000港元。

5. 財務成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308	636
租賃負債利息	414	291
其他	-	2
	<u>1,722</u>	<u>929</u>

6. 除稅前溢利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63	2,329
投資物業折舊	221	1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39	5,292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	(197)	—
—合約資產	256	127
—其他應收款項	647	1,295
核數師薪酬	750	750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156)	(246)
減：就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 直接經營開支	12	133
	<u>(144)</u>	<u>(113)</u>
員工成本(包括本公司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以及酌情花紅	88,902	82,3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18	2,73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2,264	—
員工成本總額	<u>94,084</u>	<u>85,046</u>
捐款	<u>3,667</u>	<u>1,609</u>

7.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8,856	10,10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1	(29)
—遞延稅項	(496)	—
	<u>8,381</u>	<u>10,078</u>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稅率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稅項。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利得稅兩級制適用於捷達機電工程有限公司(「捷達」，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捷達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以及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納稅項。

8. 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 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1.6港仙(2023年：2022年 末期股息：每股2.1港仙)	12,800	16,800
– 2024年中期股息：每股0.7港仙(2023年：2023年 中期股息：每股1.6港仙)	5,600	12,800
	<u>18,400</u>	<u>29,600</u>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港仙，總金額為10,541,000港元，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年度溢利)	<u>40,792</u>	<u>56,477</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800,001	800,000
本公司未行使股份獎勵產生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u>787</u>	<u>不適用</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800,788</u>	<u>不適用</u>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因此並無呈列上一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1,026	105,326
減：信貸虧損撥備	(434)	(631)
	<u>70,592</u>	<u>104,695</u>
其他應收款項	5,930	3,800
減：信貸虧損撥備	(1,942)	(1,295)
	<u>3,988</u>	<u>2,505</u>
可退回租金按金	869	966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1	–
購買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分包費	7,170	12,181
預付開支	2,533	2,965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716	720
	<u>85,879</u>	<u>124,032</u>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84,417	123,108
非流動資產	1,462	924
	<u>85,879</u>	<u>124,032</u>

附註：

- (a) 於2022年4月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為60,427,000港元及信貸虧損撥備631,000港元。
- (b) 於2024年3月31日，可退回租金按金包括分別支付予高博士及張女士45,000港元(2023年：45,000港元)、20,000港元(2023年：20,000港元)的款項。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的其他可退回租金按金支付予獨立業主。

貿易應收款項指經扣除保固金後應收已核證工程款項。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別客戶的信貸限額。應收現有客戶款項的可收回性會由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7至90天(2023年：7至90天)的信貸期。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根據客戶所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核證工程日期(與發票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9,957	35,751
31至90天	19,806	55,925
91至180天	2,566	7,272
180天以上	<u>8,697</u>	<u>6,378</u>
	71,026	105,326
減：信貸虧損撥備	<u>(434)</u>	<u>(631)</u>
	<u>70,592</u>	<u>104,695</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以及應計費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9,403	52,924
應付保固金	15,200	13,205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股權益款項	940	-
應計費用	<u>13,140</u>	<u>11,137</u>
	<u>58,683</u>	<u>77,266</u>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合共6,895,000港元(2023年：4,556,000港元)，該等款項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相關協議償還。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8,128	45,242
31至90天	10,220	7,682
180天以上	<u>1,055</u>	<u>-</u>
	<u>29,403</u>	<u>52,924</u>

由本集團供應商授出的貿易應付款項信貸期通常於30天(2023年：30天)內。

12. 銀行貸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u>23,594</u>	<u>47,550</u>

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2年4月1日及2023年3月31日	800,000,000	8,000
發行普通股	<u>10,827,000</u>	<u>108</u>
於2024年3月31日	<u>810,827,000</u>	<u>8,10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地及全球經濟因應新冠病毒病疫情相應影響而持續放緩。加上全球通脹，令本地生產力帶來巨大挑戰。本集團以積極務實態度面對相關風險，尋求合作共贏解決方案，並加強工程質量管理，提升成本預算控制能力。

本集團於本年度仍保持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於本年度獲授多項大型機電項目，包括數個於公營界別之大型機電安裝項目及商業大廈冷水機更換項目。本集團將會保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之優勢及提升本集團於不同界別獲取新項目之能力，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奠定紮實基礎。

除機電工程服務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亦向若干本地大學捐款，投入科研發展，以發展元宇宙的技術應用；區塊鏈技術以及智能建築系統。本集團將會繼續投資科研領域，以創造全新商機及向新增人才提供培訓。

為響應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的「搶人才、留人才」措施，本集團於本年度積極發展入境顧問服務。該項新業務應表明本集團渴望把握任何新商機，並希望開發新的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去年的約538,492,000港元增加約15,045,000港元或2.8%至本年度的約553,537,000港元。有關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就位於啟德發展區的若干住宅項目的項目進度加快。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指(i)材料成本，包括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例如空調、通風風扇以及喉管及配件；及(ii)完成現場工程的分包費。服務成本由去年的約443,556,000港元增加約22,147,000港元或5.0%至本年度的約465,703,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的約94,936,000港元減少約7,102,000港元或7.5%至本年度的約87,834,000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的17.6%減少1.7%至本年度的15.9%。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與去年開始的項目相比，本年度大部分收益為本年度開始若干含較低毛利率的新項目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差旅及交通費、租金及樓宇管理費、專業費用、辦公室開支、折舊開支及其他開支。行政開支由去年的約34,102,000港元增加約6,568,000港元或19.3%至本年度的約40,670,000港元。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辦公室開支增加及所收購物業折舊所致。本集團相信可以改善工作環境及提升本集團員工的生產力。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124,032,000港元減少約38,153,000港元或30.8%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85,879,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104,695,000港元減少約34,103,000港元或32.6%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70,592,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實施強化的應收款項控制及於年結日前收到啟德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安裝項目大量款項。

購買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分包費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12,181,000港元減少約5,011,000港元或41.1%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7,170,000港元。結餘大幅減少乃由於變現作為服務成本一部分的購買材料預付款項及分包費。用於確保材料供應的若干預付款項已用作財政年度的服務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60,868,000港元增加約7,359,000港元或12.1%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68,227,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度收購一艘船舶。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而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其於以下情況下產生：(i)本集團已根據有關合約完成有關服務，但尚未經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的認證；及(ii)客戶扣留應付予本集團的若干經認證款項作為保固金(如應收保固金款項)，以確保合約妥為履行。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將機電工程服務提供予本集團已從客戶收取預付款項的客戶之責任。

合約資產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258,488,000港元減少約16,439,000港元或6.4%至於2024年3月31日的約242,049,000港元。合約資產減少乃主要由於相關服務已完成及於報告期末經客戶所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核證的合約工程數量增加。

合約負債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16,332,000港元減少約9,541,000港元或58.4%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6,791,000港元。合約負債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就若干新項目從客戶收取的墊款變現作為收益所致。

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結餘乃由一間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履約保證金作抵押。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74,359,000港元增加約24,574,000港元或33.0%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98,933,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為通過改善銀行結餘將財務風險降至最低而實施的強化應收款項控制措施。

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港元計值並主要產生自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本集團財政狀況雄厚，能夠於有需要時為本集團現有承擔、營運資金需要及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提供充裕財務資源。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及應計費用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77,266,000港元減少約18,583,000港元或24.1%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58,683,000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52,924,000港元減少約23,521,000港元或44.4%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29,403,000港元。結餘減少乃由於與上一財政年度相比，若干貿易應付款項(如分包商及供應商)於財政年度年結日前結清。

應付保固金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13,205,000港元增加約1,995,000港元或15.1%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15,200,000港元。應付保固金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分包商於啟德安裝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之項目進度加快所致。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47,550,000港元減少約23,956,000港元或50.4%至2024年3月31日的約23,594,000港元。銀行貸款減少乃主要由於根據還款計劃償還銀行貸款。本集團銀行貸款並無季節性，結餘以港元計值。

根據相關銀行融資函件，截至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貸款按預定還款日期詳情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上述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賬面值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但須償還：		
一年內	1,934	24,53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1,413	1,39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6,100	5,978
五年以上期內	14,147	15,640
	<u>23,594</u>	<u>47,550</u>

本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的銀行貸款乃由一間銀行根據其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借出。銀行融資以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2023年：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此外，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兩個停車位及一個辦公室物業(2023年：三個停車位及一個辦公室物業)作抵押。

儘管上述銀行融資列明規定，銀行可能全權決定而毋須事先通知下隨時修訂、取消或暫停銀行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取消任何未動用融資及宣佈任何未償還金額即時到期及應付。因此，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上述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的銀行貸款包括銀行貸款23,594,000港元(2023年：46,967,000港元)，按相關銀行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減介乎2.75%至2.85%的浮動年利率(2023年：按相關銀行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減介乎2.5%至2.85%的浮動年利率)計息。於2023年3月31日，銀行貸款583,000港元按香港銀行之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個月之浮動年利率1.5%計息。

未來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服務能力及把握商機，從而鞏固本集團於機電工程行業中的地位。本集團將持續發展並提供更全面的機電工程服務以涵蓋私人及公營建築市場，以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提升市場份額。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手頭上未確認的項目維持900,000,000港元左右。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涉足入境顧問服務。預計該業務將為本集團未來多元化業務概況奠定基礎。

本集團未來將繼續充分發揮優勢，積極投標確保本集團業務穩定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擴大本集團參與商業樓宇及政府基建的機電項目，並積極尋找新業務機遇，為股東帶來更佳的收益。

誠如2023年施政報告所公佈，香港政府將繼續投資基建及加快市區重建並釋放土地發展潛力。本集團將竭力抓緊商機，以優質機電工程服務為根基，開拓創新科技、智能、節能、環保新領域，以配合政府加強建築物節能減碳目標。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業務發展需要，為不同業務板塊物色合作夥伴及尋找合營機會以擴大本集團業務範疇及跨地域發展，為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在創新科技領域，本集團持續與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教育大學等合作組成聯合實驗室，落實各項科研產品設計及就實現元宇宙、區塊鏈技術及智慧城市等系統作出貢獻。本集團全面配合政府政策打造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之願景，為本集團未來業務帶來嶄新商機。

環保節能方面，減碳節能及面對氣候變化影響已成為全球關注議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府已經將2030年碳達峰、2060年碳中和的目標寫進了十四五規劃全力推動綠色發展，促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香港公佈《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並已達成若干減碳目標。作為機電系統安裝的重要一員，本集團肩負保護生態系統的責任，並確保於保護環境的同時，促進社會的成長和發展。本集團獲委任成為大灣區碳中和協會創會成員，為推動大灣區碳中和業務貢獻力量。本集團致力將節能技術和可再生能源融入機電系統當中以實現低碳轉型，發展綠色經濟。本集團將積極尋求合作夥伴於本港全面推廣節能減排計劃，運用創新科技及智能概念，致力達至碳達峰及碳中和目標，並為集團智能機電業務奠下基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融資撥付。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4.31倍(2023年3月31日：約3.14倍)。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外部借款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透過平衡融資來源，致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以支援業務發展。

財務政策

本集團承受有關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從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界定為各年度末的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總額除以各年度末的權益總額)計算)約為8.5% (2023年3月31日：約15.2%)。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現金流出約13,022,000港元於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及遊艇(2023年：3,876,000港元於租賃物業裝修及傢俬、裝置及設備)。

資本承擔

於2024年3月31日，就收購已簽訂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353,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12,353,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94,428,000港元(2023年：79,942,000港元)的履約保證金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

於2024年3月31日，履約保證金包括367,000港元(2023年：12,323,000港元)根據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融資予以發行，而有關銀行融資由本集團已抵押銀行結餘及本公司向銀行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於2024年3月31日的餘下履約保證金乃根據多間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融資予以發行，而有關銀行融資由本集團的兩個停車位、一個辦公室物業及本公司向銀行提供的公司擔保(2023年：三個停車位、一個辦公室物業及公司擔保)作擔保。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3月31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3月31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須予以披露的重大期後事件。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3月31日，以一個辦公室物業、若干汽車、可退還租金按金、本集團之兩個停車位及已抵押銀行結餘作為租賃負債及銀行融資的抵押品(2023年3月31日：以一個辦公室物業、若干汽車、可退還租金按金、三個停車位及已抵押銀行結餘作抵押)。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作出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3月31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承受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乃由於外幣風險被視為不重大。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客戶包括知名物業發展商及主要承建商。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密切監察並強化其收款措施，並已採納謹慎的信貸政策減輕信貸風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面臨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不時審視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並密切監察客戶的財務狀況，旨在將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保持在合理的低水平。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僱用197名僱員(2023年3月31日：178名僱員)，而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約為94,084,000港元(去年：約85,046,000港元)。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和讓本集團內部順暢運作，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薪酬福利水平具競爭力(經參考市況及個人資質和經驗)。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工作培訓，讓彼等掌握實踐知識及技能。除強制性公積金及工作培訓計劃外，僱員亦可根據個人表現的評估和市場情況獲得加薪、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18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給予獎勵或獎賞。該計劃已於2019年10月18日生效。

此外，本集團已於2023年9月1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提供激勵措施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以持續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

企業認可

於社會企業責任方面，本集團獲環境運動委員會認可為香港綠色機構。本集團亦於香港工業總會的中銀香港企業低碳環保領先大獎榮獲環保傑出伙伴獎及環保先驅獎雙料殊榮，以肯定本集團於節約能源及環境保護領域上的表現。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服務質量；貫徹安全與環境標準，並持續提升本集團之社會企業責任，為本集團客戶提供優質的機電服務。

競爭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4年9月20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末期股息」)(2023年：每股1.6港仙)，金額約為10,541,000港元(2023年：12,800,000港元)。待有關決議案於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10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預計將於2024年10月14日或前後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有關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由2024年9月5日(星期四)至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概不受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4年9月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有關建議末期股息

待股東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批准宣派末期股息後，由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至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優良的企業管治標準，藉此提高營運效率、企業價值及股東回報。本公司已採納完善的管治及披露措施，持續提升內部監控系統、加強風險控制管理及鞏固企業管治架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高博士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自2000年起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董事會認為高博士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以及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的領導。董事會共有六名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合資格專業人士及／或經驗豐富人士。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需與全體董事會成員協商後作出，董事會定期開會檢討本集團的營運情況，並須經董事會大多數批准通過，董事會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重要決定並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相信有足夠的保障措施以確保董事會內的權力充分平衡。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資產，並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其亦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並不構成一項核證工作，因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chittathk.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勤勉奉獻以及其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於本年度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高黎雄

香港，2024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黎雄博士及張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俊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謝嘉穎女士及何志誠先生。